

推进数字发展 深化便民服务

# 菏泽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创新打造“码上办”便民服务新模式

## “码上办”设计理念

围绕便捷、高效、集成、统一的服务理念,兼顾老弱病残孕特殊群体需求,精心设计“码上办”便民服务框架,让便民服务更有温度、更接地气、更具人性化。

(一)集成式扫码。“码上办”便民服务图谱中的二维码按照特定规律排列形成黑白相间的几何图形,使二维码在有限的二维平面上存储大量数据信息,并且能够在短时间内被识别扫描。二维码中间的Logo采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自主设计的“小金”品牌形象,增加了辨识度,进一步丰富了“小金”系列品牌体系。

(二)一站式查询、缴存篇、提取篇、贷款篇业务须知页面均包含业务办理的办理要求、所需材料、办理渠道以及公积金各管理部的地址及联系电话,清晰罗列办理业务的各类信息。同时,咨询热线支持“一键拨打”功能,方便用户随时随地进行咨询。

(三)定制化服务。按照传统业务操作流程,用户进入业务办理页面需要完成注册、登录并点击业务办理三个流程。本着便民惠民的原则,市公积金中心进一步整合流程、精简操作,用户完成“码”上注册的同时,实现同步登录并自动跳转至相应业务办理页面,极大地提高用户体验感。

## “码上办”服务功能

结合前期开展的业务需求调研,整体将“码上办”分为六大类,即住房公积金缴存篇、提取篇、贷款篇、政策篇、服务篇和机关建设篇。同时,进一步细化每一类服务功能,优化服务资源,基本实现了全部业务“码上办”,切实将便民服务送到群众心坎上。



“码上办”缴存业务二维码

(一)住房公积金缴存篇。详细公开办理要求、所需材料和办理渠道,“温馨提示”各服务大厅地址和咨询电话,实现缴存业务的精准“送达”。目前,已实现16个业务便民服务事项,包括单位缴存登记、单位账户信息变更、个人账户设立、个人账户信息变

住房公积金心连民生、情系万家。为全力破除住房公积金服务空间和距离梗阻,打通便民服务“最后一米”,打造住房公积金“惠民公积金服务暖人心”文明服务新范例,菏泽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着力在“码上办”下功夫,制作了涵盖公积金业务办理、政策解读、机关建设和查询咨询在内的“二维码”便民服务图谱,通过扫描对应的便民服务“二维码”,实现了“码”上“不见面”办理72项公积金业务,群众办事获得感与满意度得到进一步提升。

(四)住房公积金服务篇。实现6个业务便民服务事项,包括个人账户信息查询、个人贷款信息查询、服务热线、菏泽住房公积金微信公众号、全国住房公积金公共服务小程序、手机公积金App。

### 住房公积金政策篇



“码上办”政策二维码

(五)住房公积金政策篇。实现5个业务便民服务事项,包括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住房公积金缴存办法、住房公积金提取办法、住房公积金贷款管理办法、贷款政策查看。

### 住房公积金机关建设篇



“码上办”机关建设二维码

(六)住房公积金机关建设篇。实现7个业务便民服务事项,包括清廉型机关、学习型机关、节约型机关、活力型机关、法治型机关、创新型机关、公积金讲堂。

### “码上办”操作流程

(一)扫码申请。任意用户(公积金缴存职工或非缴存职工)均可使用微信扫描“码上办”便民服务图谱上的72项二维码中的任意一项,扫码后会进入对应业务或政策的提示页面。

(二)分类申办。当用户办理个人业务,需要进一步提供相应材料时,点击“我已知晓,前往办理”按钮,系统将根据申请人是否在本地开设公积金账户以及是否开通微信公众号业务等情况进行分类处理,并引导申请人进行下一步操作。

(三)提交审核。用户在相应业务办理页面完整填写业务所需的信息并提交相关材料后,系统根据业务类型实现免审批或推送到公积金业务系统进行审核。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将聚焦群众反馈,以全面提高政务服务质效为目标,进一步完善服务细节、优化服务流程,切实让群众“码”上办得放心、办得安心、办得舒心。

更、缴存基数年度核定、缴存比例调整、缴存基数调整、降低缴存比例、汇缴核定及汇缴、补缴、缓缴、单位缴存登记注销、个人账户封存和启封、个人账户转移(市内)、异地转移接续和灵活就业人员开户登记。

住)、青年人、新市民租赁住房(无备案登记租住)、租赁公共租赁住房、租赁住房(已备案登记)、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退休、缴存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并与单位终止劳动关系、离职未就业、出境定居。



“码上办”提取业务二维码

(二)住房公积金提取篇。详细公开办理要求、所需材料和办理渠道,“温馨提示”各服务大厅地址和咨询电话,实现提取业务的精准“送达”。目前,已实现26个业务便民服务事项,包括购买本地新建自住住房、购买异地新建自住住房、购买本地再交易自住住房、购买异地再交易自住住房、购买经济适用自住住房、购买保障性自住住房、购买拍卖自住住房、购买拆迁安置自住住房、建造自住住房、翻建自住住房、大修自住住房、偿还本市公积金贷款本息、偿还外市公积金贷款本息、偿还商业银行贷款本息、租赁住房(城区无备案登记租住)、租赁住房(县区无备案登记租住)、多子女家庭租赁住房(无备案登记租住)。

(三)住房公积金贷款篇。详细公开办理要求、所需材料和办理渠道,“温馨提示”各服务大厅地址和咨询电话,实现贷款业务的精准“送达”。目前,已实现12个业务便民服务事项,包括新建商品自住住房贷款、再交易自住住房贷款、建造、翻建自住住房贷款、大修自住住房贷款、“商转公”贷款、保障性自住住房贷款、签约冲还公积金贷款、贷款提前部分还本、贷款提前结清、贷款联系方式变更、贷款银行账户变更、贷款额度测算。



“码上办”贷款业务二维码

(四)住房公积金服务篇。详细公开办理要求、所需材料和办理渠道,“温馨提示”各服务大厅地址和咨询电话,实现服务业务的精准“送达”。目前,已实现7个业务便民服务事项,包括个人账户信息查询、个人贷款信息查询、服务热线、菏泽住房公积金微信公众号、全国住房公积金公共服务小程序、手机公积金App。

“码上办”服务业务二维码

# 菏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菏资告网字[2024]8号)

经菏泽市人民政府批准,菏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六宗土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出让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

一、挂牌出让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见下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均可参加网上交易活动,申请人可以独立竞买,也可以联合竞买。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采取网上挂牌方式出让,申请人可登录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hzsjyjzx.cn>)查看下载《菏泽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菏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并按文件规定

的操作程序在网上参与竞买,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竞买人可于2024年11月15日至2024年12月11日17时前,登录网上交易系统(<http://111.34.18.28:81/TPBidder>),提交竞买申请并按要求缴纳竞买保证金。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到账时间)为:

2024年12月11日17时。竞买保证金可抵充成交价款,未竟得者的竞买保证金在五个工作日内返还,不计利息。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时间为2024年12月5日9时至2024年12月16日9时。挂牌截止时如有两家以上竞买人继续报价,转入网上现时竞价;挂牌期间竞买人未进行报价的,不得参加网上限时竞价。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

牌出让实行竞买资格后置审查制度。暂定竞得人应当在网上交易结束后按照网上交易规则约定时间,持资格确认书、成交确认书、竞买申请书、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身份证件(或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信用中国下载)、银行进账凭证、联合竞买须提交联合竞买协议,以及交易规则中要求的有关资料(附电子版)到菏泽市中华东路118号菏泽市土地储备中心进行资格审核。审核通过后,签订书面《成交确认书》并报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审核不通过的,竞价结果无效,该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重新网上挂牌出让。竞买保证金按照《菏泽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只接受网上竞买申请(即通过网上

挂牌出让规则》的规定办理。

##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申请人需准备相关有效证件资料自主选择通过现场办理、网上办理等方式在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免费申请办理数字证书,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申请并参与竞买。

数字证书的办理程序和申请资料要求详见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流程《CA数字证书办理指南》。

(二)竞买申请人应详尽了解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现状及所列条件,提交竞买申请视同对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现状及所列条件无异议并全面接受。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只接受网上竞买申请(即通过网上

交易系统进行),不接受书面、电话、邮寄、电子邮件及口头竞买申请。

(四)竞买人可根据需要,自行现场踏勘出让地块。

(五)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公告内容有变化,出让人在《菏泽日报》、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媒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六)竞买保证金缴纳银行账号由竞买人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申请竞买相关地块时获取。

(七)本次出让地块开发建设时须按照《菏泽市社会投资类项目“用地清单”一览表》要求完善相关手续。

(八)土地相关权利人自本公告之日起,认为该出让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

依法提起复议或诉讼。

(九)本次出让地块土地面积以勘测定界图为准;规划指标以正式规划条件为准。未涉及事项,以网上交易规则为准。

## 八、联系方式

菏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地址:菏泽市中华东路1188号

联系人:秦廷义 王瑾 郭娟

联系电话:0530-7386661 7386667

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菏泽市中华路426号

联系人:霍青华

联系电话:0530-5319072

菏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11月15日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土地用途	规划设计条件			出让年限	投资强度要求	竞买保证金(万元)	起始价(万元/亩)	加价幅度(万元/亩)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2023-53	鲁西新区桂陵路和规划幼儿园以西、康庄东路以南、规划道路以东、规划道路以北	86636	二类城镇住宅、商业用地(商业用地比例≤20%)	≤2.9	≤25%	≥35%	居住70年、商业40年	6000元/㎡以上	9357	360	1
2024-10	牡丹区规划道路和幼儿园以东、规划道路以南、天香路以西、黄河路以北	25270	二类城镇住宅、商业用地(商业用地比例≤20%)	≤2.3	≤25%	≥35%	居住70年、商业40年	6000元/㎡以上	3260	430	1
2024-11	鲁西新区金沙江路以南、文化路以西、规划支路以北、规划支路以东	39653	二类城镇住宅、商业服务业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比例≤20%)	≤2.0	≤25%	≥30%	居住70年、商业40年	6000元/㎡以上	2261	190	1
2024-12	牡丹区北外环路以南、山东菏泽置业有限公司以北、太原路以西、赵楼社区建设用地以东	45349	二类居住用地	≤2.6	≤25%	≥35%	70年	6000元/㎡以上	4082	300	1
2024-14(A)	鲁西新区南京路以东、张楼社区耕地以南、张楼社区耕地以西、规划道路以北	31784	二类城镇住宅、商业用地(商业用地比例≤20%)	≤1.9	≤28%	≥30%	居住70年、商业40年	6000元/㎡以上	3338	350	1
2024-14(B)	鲁西新区南京路以东、规划道路以南、南昌路以西、闽江路以北	62593	二类城镇住宅、商业用地(商业用地比例≤20%)	≤1.9	≤28%	≥30%	居住70年、商业40年	6000元/㎡以上	6573	350	1